福 建 省 林 业 局
福建省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 文件

闽林人〔2022〕4号

福建省林业局 福建省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关于报送2021年度工程技术人员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社局、林业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资源生态局、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省直有关单位:

为做好2021年度全省工程技术人员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根据有关文件精神，现就报送评审材料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审对象和范围

1. 凡在我省企事业单位中直接从事森林工业、林产化工、营

林、植保、城乡园林绿化、林业运输、林业机械的维护与修理等林业类专业工作的工程技术人员，符合《关于福建省工程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实施意见》（闽经贸培训〔2003〕299 号）和省人社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职称评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人社发〔2021〕1 号）等规定的高级工程师任职条件，均可申报评审。

2. 在闽台湾地区居民可根据《关于开展在闽台湾地区居民工程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试点工作的通知》（闽人发〔2008〕70 号）规定的条件，自主申报评审。

二、报送材料时间地点

1.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2021 年度工程技术人员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的纸质材料一律采取邮寄方式向省林业局职改办报送，报送时间截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以寄出邮戳为准），逾期恕不受理。邮寄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冶山路 10 号福建省林业局职改办，邮编：350003。

2. 各设区市参评人员的纸质材料请向所在地设区市林业局报送，各设区市林业局收齐后统一打包邮寄报送省林业局职改办，各设区市林业局材料受理时间和方式由各地自行确定发布。请各设区市林业局配合做好 2021 年度工程技术人员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的纸质材料报送工作。

三、任职时间计算

申报工程技术人员林业专业高级职务的专业技术人员，实践

能力和业绩成果计算年限为取得本系列中级职称后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任职年限计算为担任中级职务后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答辩考核

凡申报评审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的人员，均需参加答辩考核，答辩范围为论文代表作内容、从事本专业工作的基本情况、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答辩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答辩对象应准时到场，无故不参加答辩者，视为自动放弃，其申报材料不提交评委会评审。

五、其他事项

1. 各设区市林业、人社部门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宗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以品德、知识、能力、业绩为主要标准，重基层服务，重日常业绩，切实把优秀人才推荐上来。

2. 在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职务过程中，弄虚作假，伪造学历、资历，虚报业绩的；抄袭、剽窃他人成果，或让他人代写论文、工作总结、业务报告的，一经查实，取消其当年申报资格，今后 2 年内不得申报；已评审确认任职资格的，按照有关规定撤销其任职资格，在 3 年内不准申报本级职务，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3. 评审通知及申报评审有关表格可从福建省林业局网站（http://lyj.fujian.gov.cn）“政务公开”—“人事管理”栏目中查询和下载。

联系人：翁泽斌,梁策，0591-88608142，0591-87836837。

附件：1.2021 年度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材料的要求

2. 2021 年度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一览表

3. 2021 年度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简明情况登记表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5.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项目（业绩）登记表

6. 申报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清单

7. 评审材料分类标识

福建省林业局　　福建省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林业局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1 日印发

附件 1

2021 年度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的要求

一、申报材料内容

（一）委托评审函 1 份。由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或省直有关厅(局)职改办出具，县属单位的参评人员须注明。

（二）《2021 年度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一览表》1 份，加盖委托评审部门公章。

（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下称《评审表》)一式 4 份，A4 纸双面打印。《评审表》应填入申报人员的实践能力（经历）和业绩成果内容；第 10 页“任职考核情况”栏，填写聘任中级职务后的任职考核情况；第 11 页“推荐意见”栏，应有简单评价并明确“情况属实，同意推荐”。

（四）《2021 年度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简明情况登记表》（下称《简明表》）一式 10 份，该表应统一采用 A4 纸双面印制，字迹清晰，字体要求使用宋体，不要另加附页。

（五）根据《福建省职称评审管理暂行办法》（闽人社发〔2021〕1 号）等有关规定，申报人所在工作单位应对申报人提交的学历、学位、专业技术工作资历、论文论著、奖项、科研成果等申报材料逐项进行审核，查验是否齐全、真

实、准确。并将申请人基本情况、申报评审、考核结果在本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接受群众监督，对有反映和争议的材料，要认真核查。对经公示无异议的，在《评审表》第 2 页填写“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并在“单位推荐意见”栏内注明“经公示（公示期为某年某月某日至某日），材料真实无异议，符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同意推荐”。

（六）其他申报材料统一使用 A4 纸复印，由主管单位人事部门查验原件，统一在复印件右上角注明“系原件复印”后加盖公章，以示负责；并按照下列顺序装订成册，并制作材料清单目录，置于第一页。

1. 资格证明材料。

（1）学历、学位证书（在职取得本科以上学历的，须提供各前置学历的证明并在相关表格中注明，2002 年后在国内取得并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能查询到学历、学位证书信息的，不需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但须提供学历学位证书编号。

（2）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3）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书或能体现专业技术职务的聘用合同；

（4）任工程师以来，近 5 个年度考核登记表（国有企事业单位一律使用放入档案的考核表复印件）；

（5）任工程师以来获奖材料。

2. 任现职以来论文材料。

（1）按《简明表》排列顺序一式 1 份装订，论文代表作应在目录中注明。论文已发表的，应复印期刊封面、目录、期刊信息页、正文、封底，并在有论文作者署名的页面上加盖单位公章。

（2）论文代表作将进行论文复制比率检测，检测情况将提交评委会。

3. 任现职以来业绩材料。应提供不少于 2 项能反映本人专业技术水平、业绩及贡献情况，且由本人担任技术负责人的本专业项目的证明材料。按《简明表》排列顺序一式 1 份装订。每项业绩均应填制《专业技术职务评审项目（业绩）登记表》，并提供该业绩有关材料复印件或相关单位的其他有效证明。

上述评审材料第（二）、（三）、（四）项还应提供电子文档，统一发送至省林业局职改办电子邮箱，文档名称统一规范为“设区市+单位+姓名”。

二、有关要求

（一）申报的专业名称统一为：森林工业、林产化工、营林、森林保护、园林绿化、林业机械、采运。评审材料应与申报专业相一致。

（二）根据闽经贸培训〔2003〕299 号文规定必须发表的论文代表作，其发表刊物必须是正式出版发行的省级以上本行业刊物或大学本科学校主办的学术刊物（刊物均需有 CN

或 ISSN 刊号。发表在增刊、套刊、电子刊、一号多刊等刊物上的论文一律不予认可。刊用证明一律不收）；文章必须是本专业的学术、技术论文，一般的综述性、总结性文章无效；对代表作不做发表要求的，也必须是与本专业技术工作相关、具有相当水平的学术、技术论文或技术工作总结，一般的综述性、总结性文章无效。

凡符合《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科技人员职称评价改革的若干意见》（闽政办〔2016〕1 号）有关论文替代规定的，应在《简明表》中注明符合的条款和具体项目、奖项与论文的替代关系。

省属单位和设区市属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应至少有 1 篇独立撰写并正式发表的论文；县属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可提交 1 篇独立撰写未发表，但具有相当水平的论文或专业技术总结。学历破格者，以 4 篇正式发表论文为条件的，需提交 4 篇论文，并指定其中 2 篇为代表作。

论文代表作另需提供复印件 7 份。其中 2 份应遮盖作者及期刊信息复印（不体现作者姓名、单位及刊物名称，不盖章）供论文鉴定使用；另 5 份正常复印供送答辩使用。破格申报者应指定代表作中的 1 篇文章作为答辩代表作（在《简明表》中注明）。论文代表作还应提供电子版（word 格式，不可为扫描件或图片形式），发送至省林业局职改办电子邮箱。

（三）破格申报者应符合闽经贸培训〔2003〕299 号文

件规定的申报条件，并在《简明表》“是否破格申报”栏中勾选“学历”或“资历”。以出版专著或国家表彰的全国自学成才标兵为条件的学历破格及资历破格者，须提供专著原件、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1份。

（四）往年评审未通过人员再次申报的，所提交的申报资料中应补充新的业绩与论文材料，并以“新”字辨明何为新的业绩与论文，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五）根据省政府有关高等院校、中小学、中职校（含技校）、省属公立医院、省属科研机构“评聘合一”的规定，凡我省上述单位申报参评的专业技术人员，应提供相关空岗材料。

（六）申报人员的所有申报材料使用牢固不易破损的蓝色档案盒承装，并在正面和侧面用透明胶粘好“评审材料分类标识”。

三、其他

（一）为方便表格对接，上述申报表格中设置由固定格式的，不得随意更改、合并。

（二）评审材料报送日期截止后，除省林业局职改办或省职改办要求以外，不再接受任何补充材料。

（三）评审结束后，不论通过与否，除《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外，其他评审材料无论是否为原件均不退还，请申报者自行存留底稿。

（四）省林业局职改办邮箱 lytrjc@126.com。

附件2

2021年度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一览表

委托部门（公章）:　　填报时间:　　填报人:

序号	工作单位 (编制所在单位)	行政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专业工作时间	合格学历情况			现有专业技术资格情况			申报何专业技术资格	继续教育情况	任期考核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代表作		备注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学历	学位	名称	资格时间	聘任时间						题目	发表期刊名、期刊号、期数	
例	福建省林业局 （省湿地保护中心）	无	张三	男	90.03	12.07	12.07	12.07福建农林大学林业专业	大学	理学学士	工程师	12.12	13.01	营林	均按要求完成	2020优秀其余合格	13110512118	350500199003160000	1.采伐强度对毛竹林笋产量的影响分析 2.不同预处理对马尾松出籽率与发芽率的影响分析	1.绿色科技、ISSN1674-9944、2019年11月第11期 2.花卉、CN44-1196/S、2019年9月下第20期	学历破格

2021年度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
任职资格人员简明情况登记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d>参加工作时间</td><td></td></tr>
<tr><td>工作单位
及现任职务</td><td colspan="4"></td><td>现从事何种
技术工作</td><td colspan="2"></td></tr>
<tr><td>编制所在单位</td><td colspan="4"></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现专业技术资格</td><td colspan="2"></td><td>取得时间</td><td></td><td>聘任时间</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执业资格、职业资格（技能）证书</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4">学
历
情
况</td><td>毕业时间</td><td colspan="2">学　　校</td><td>专业</td><td>学制</td><td>学历</td><td>学位</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6">继续
教育
情况</td><td>年度</td><td>学时</td><td rowspan="6">年度
考核
结果</td><td>年度</td><td>等次</td><td rowspan="6">是否
破格
申报</td><td rowspan="6">是□
学历□
资历□
否□</td><td rowspan="6">公示
情况</td><td rowspan="6">有异议□
无异议□</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2">任
现
职
以
来
主
要
业
务
工
作
实
绩</td><td>时间</td><td>项目、规模、承担何工作、职务、进度、效果等</td></tr>
<tr><td></td><td></td></tr>
<tr><td>业
务
获
奖
情
况</td><td colspan="2"></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2">现任职后工作简历</td><td colspan="2">起止时间</td><td colspan="2">工　作　单　位</td><td>主要专业技术工作</td><td>职务</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主要论文著作</td><td rowspan="2">代表作</td><td>题　目</td><td colspan="4">刊出及交流情况
（刊物及会议名称、刊号、发表日期、出版社名称、字数）</td></tr>
<tr><td></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其他论文</td><td>题　目</td><td colspan="4">刊出及交流情况
（刊物及会议名称、刊号、发表日期、出版社名称、字数）</td></tr>
<tr><td></td><td colspan="4"></td></tr>
<tr><td>其他要求</td><td colspan="2"></td><td>单位意见</td><td colspan="2">年　月　日</td><td>主管部门审核意见</td><td>年　月　日</td></tr>
</table>

填写说明:

1. “现从事何种专业技术工作”栏中，须根据“标准条件”适用范围和取得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填写专业名称;
2. 取得 2 种以上学历（学位）的，从第一学历开始填写（由低到高);
3. 论文著作须写明刊物名称、刊号、发表日期、出版社名称、字数等;
4. 职称管理部门是指，按照属地原则进行分级管理，具有相应级别职称管理权限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高、中、初级)、省直有关单位及省直属企事业单位（中、初级)。

附件 4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

单　　位 _____

姓　　名 _____

现任专业
技术职务 _____

申报专业
技术资格 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制

填表说明

一、本表 1-8 页由申报人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9-12 页由基层单位、各级业务主管部门、人社部门和评审机构分别填写，如填表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A4 白纸）。

二、为使内容全面、具体、准确，应注意每表下栏的说明。

三、此表一律用水笔、钢笔毛笔填写，字迹要端正、清楚；也可直接计算机录入。

四、“考试成绩及答辩情况”是指综合业务考试和面试情况，由职称评委会填写，申报人和各单位不需填写。

五、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

六、此表为一般范本，各系列（专业）主管部门可根据行业特点，自行增加相关内容。

个人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诚信承诺书

本人系 _____（单位）工作人员，现申报_____系列（专业）___级专业技术资格。本人承诺提交的所有评审材料（包括身份信息、学历、职称、奖励证书及论文、业绩证明等）真实有效。如提供虚假、失实材料，本人自愿两年内停止申报专业技术资格，并接受人社等部门的处理。已通过评审并取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后被举报查实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撤销任职资格。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基本情况

<table>
<tr><td rowspan="2">姓名</td><td>现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d>民 族</td><td></td><td rowspan="4">贴一寸彩色照片处</td></tr>
<tr><td>曾用名</td><td></td><td>出生年月</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出 生 地</td><td></td><td>工资级别</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参加工作时　间</td><td></td><td>身体状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政治面貌</td><td></td><td colspan="2">任何党政职务</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身份证号</td><td colspan="2"></td><td>联系方式</td><td colspan="3"></td></tr>
<tr><td>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情况</td><td colspan="7"></td></tr>
<tr><td rowspan="4">中专(技校)及以上学历</td><td colspan="2">入学至毕业时间</td><td colspan="2">学　　校</td><td>专 业</td><td>学 制</td><td>学 位</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参加何学术团体任何职</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情况”一栏，主要填写取得专业技术资格名称、取得时间、评审组织、证书编号，实行岗位管理的企事业单位还需填写聘任时间。

2.学历一栏从最低学历依次填写至最高学历。

工作简历

起 止 时 间	单　　位	从事何种专业技术工作	职　务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继续教育经历

（包括参加专业学习、培训、国内外进修等）

起 止 时 间	专业或主要内容	学习地点	证明人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

起止时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本人起何作用 （主持、参加、独立完成）	完成情况及效益 （获何奖励、专利）

起止时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本人起何作用 （主持、参加、独立完成）	完成情况及效益 （获何奖励、专利）

注：1.“工作内容，本人起何作用”一栏，主要填写承担的任务及完成情况，以及名次排序。2.“完成情况及效益”，主要填社会及经济效益，要有数量概念。

著作、论文及重要技术报告登记

日 期	名称及内容提要	出版、登载、学术 会议交流及获奖情况	合（独）著、译著

注：1. 出版著作、论文要填写书名、书号或刊号、出版社名称、卷/期数、栏目、页码等。

2. 合著要填写自己的名次和独立完成数量。

3. 在学术会议上交流的文章要注明学术会议名称、主办单位、文章交流的层次及

获奖情况。

考试成绩及答辩情况

日　期	考试种类	考试科目	考试成绩	组织考试单位

答辩情况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任职考核情况

时　间	考　核　结　果	类型（年度或任期）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申报材料公示情况

同意推荐本单位　　同志申报　　系列（专业）级专业技术资格。其申报的材料已经本单位审查，并按省有关规定在本单位公示 5 个工作日以上。申报材料经公示后无异议。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推荐意见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县系列（专业）主管部门意见	县人社部门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公　章 年　　月　　日
设区市系列（专业）主管部门意见	设区市人社部门或厅（局）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公　章 年　　月　　日

评审意见

<table>
<tr><td>专家评议组或同行专家意见</td><td colspan="6">签字：　　年　月　日</td></tr>
<tr><td rowspan="3">评审组织意见</td><td>总人数</td><td>参加人数</td><td colspan="4">表　决　结　果</td></tr>
<tr><td></td><td></td><td>赞成人数</td><td></td><td>反对人数</td><td></td></tr>
<tr><td colspan="6">主任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td></tr>
<tr><td>职称管理部门审批意见</td><td colspan="6">公　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5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项目（业绩）登记表

业绩排名

项目（业绩）名称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主办单位			联系电话		
项目承担单位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本人在该项目中负责工作		排名	
项　目　简　介					

项目获奖情况

序号	成果名称	奖项名称	授奖部门	授奖时间	证书编号	本人排名	备注

备　　注	项目主办单位盖章	项目承担单位盖章

附件 6

申报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　　料　　清　　单

单位_____申报专业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联系方式_____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份
申报工程技术林业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简明表	份
学历、学位证书	份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份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书/聘用合同	份
年度考核登记表	份
获奖材料	份
论文材料	份
业绩材料	份

注：1.请将材料清单目录打印，置于申报材料盒内第一页。

2.申报的专业名称统一为:森林工业、林产化工、营林、植保、城乡园林绿化、林业运输、林业机械的维护与修理。

附件 7

评 审 材 料 分 类 标 识 1

设区市/省直单位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姓　　名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申 报 专 业 _____

□正常晋升　　□破格晋升

注：此联请打印，并使用透明胶粘于文件盒正面

评 审 材 料 分 类 标 识 2

所 属 地 区 / 省 直

_____

姓 名

_____

申 报 专 业

_____

注：此联请打印，并使用透明胶粘于文件盒侧面